

孤独邮差

(加拿大) 丹尼斯·特里奥特 著 / 刘勇军 译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爱是自由的，那就是我孤独且迷失的原因。 中英文双语阅读

日本—加拿大文学奖获奖作品 卡夫卡式的完美寓言

张外僑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n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Lonely Postman Lonely



〔加拿大〕丹尼斯·特里奥特 著／刘勇军 译
孤独邮差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孤独邮差 / (加) 丹尼斯·特里奥特著; 刘勇军译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8.8

ISBN 978-7-5500-2852-4

I. ①孤… II. ①丹…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加
拿大—现代 IV. ①I7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07870 号

江西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14-2018-0074

THE PECULIAR LIFE OF A LONELY POSTMAN (THE POSTMAN'S ROUND) By
DENIS THERIAULT

Copyright © 2005, XYZ

This edition was licensed by Allied Authors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8 by Beijing White Horse Time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孤独邮差 GUDU YOUCHAI

[加拿大] 丹尼斯·特里奥特 著 刘勇军 译

-
- | | |
|------|--|
| 出版人 | 姚雪雪 |
| 出品人 | 李国靖 |
| 特约监制 | 王瑜 |
| 责任编辑 | 袁蓉 |
| 特约策划 | 王瑜 |
| 特约编辑 | 王婷 李肖 |
| 封面设计 | 小贾 |
| 版式设计 | 王雨晨 赵梦菲 |
| 版权支持 | 韩东芳 李若昕 |
| 出版发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 社址 |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I 期 A 座 20 楼 邮编 330038 |
| 经销 | 全国新华书店 |
| 印刷 |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
| 开本 | 880mm × 1230mm 1/32 |
| 印张 | 8.5 |
| 字数 | 140 千字 |
| 版次 | 2018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
| 书号 | ISBN 978-7-5500-2852-4 |
| 定价 | 42.00 元 |
-

赣版权登字: 05-2018-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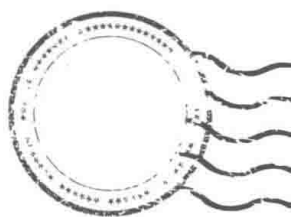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发行电话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j.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献给
露易丝和盖伊



第一章

时光若流水，
彷徨复彷徨，
恋恋崎岖礁石上。

虽然此街名为山毛榉大街，道路两旁却多是些枫树。一眼望去，可以看到两排四五层楼高的公寓楼，屋外的楼梯可以直达顶层。街上一共有 115 个这样的楼梯，加起来共有 1495 级台阶。比洛多之所以门儿清，是因为他隔三岔五地便会数一次，也因为他每天早上都会爬楼梯。一共 1495 级台阶，每级台阶的高度约为 20 厘米，这样加起来就是 299 米，高度是玛利亚城的 1.5 倍。真要算起来，比洛多每天在这些台阶上走的路相当于爬一遍埃菲尔铁塔了。

他每天风雨无阻，更别说忙活完后他还得回到城里。虽然比洛多每天不辞辛劳地爬上爬下，却并没有觉得有多了不起，顶多算是每天的一项挑战。要是没有这个挑战，他的生活怕是

索然无味。他把自己当成了运动员，跟那种长距离远足的人差不多。不过，他总是莫名觉得遗憾，一想起这事就感到惋惜，在那些令人艳羡的耐力体育项目中，可没有爬楼梯比赛。要是上下 1500 级台阶，或是上下 250 米的比赛，他准是个高手。要是奥运会有爬楼梯这个项目，比洛多一准儿能获得参赛资格，说不定还能拿块金牌，风风光光地站在最高领奖台上。

不过眼下他只是一名邮差。

一名 27 岁的邮差。

比洛多在圣·让维耶·埃姆这片儿做邮差已经五年了。为了方便工作，他甚至还搬到了这个以工薪阶层为主的地区生活，就住在街区的中心地带。他一直兢兢业业地工作着，这么多年来，要不是因为父母在魁北克坐缆车出了意外，他请了一天假参加父母的葬礼，比洛多就从来没有旷过一天工，绝对算得上一名忠心耿耿的员工。

早上，他会在分理处把每天要投递的邮件拣出来，把所有待送的信件和包裹分类整理，打好包。邮递员会用一辆小货车把邮件挨家挨户地送到邮筒里。尽管这项工作特别单调，但比洛多效率奇高。他在分拣邮件时自有一套方法，要说这个法子



还是从赌场的发牌员和飞刀高手那里学来的。他手一甩，信就会如同飞刀一样不偏不倚地命中目标，落入相应的分拣箱中，很少失手。这个本事让他能比其他人早点儿收工，这当然是好事，因为他可以提前下班。早上，他一个人漫步街头，呼吸着新鲜、芬芳的空气，谁也不会对他指手画脚，怕是没有比这更惬意的生活了。

不过，生活也不总是顺风顺水。他还得分发那些皱不拉唧的小广告，有时也会腰痛病犯了，扭伤了，还会碰到一些司空见惯的小灾小祸。夏天，酷暑令人窒息；秋天，倾盆大雨把人淋个透心凉；冬天，整座城市会变得天寒地冻，冷得彻骨，说不定有什么危险正等着他，这种日子都是邮差的天敌。不过，虽然总有不如意的时候，但一想到整个社区还真缺不了他，比洛多每每都会感到莫大的满足感，他觉得，虽说自己干的只是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却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他已经跟社区融为了一体。在他看来，投递信件是他必须兢兢业业完成的使命，他在以自己的方式为维持世界的运转做出贡献，这点他早就认准了。谁也甭想跟他换工作，除非对方也是邮差。

比洛多通常在玛德琳诺餐厅吃午饭，那家餐厅离分理处不

远，吃过甜点后，他会花点时间练字，书法艺术可是个精细活儿，而他只是个半吊子。比洛多拿出练习本和钢笔，坐在吧台前，从报纸或者菜单上找几个字，开始写起来。他沉浸于那些字跃然纸上的感觉，笔往下一拉，往上一挑，用意大利字体书写的字好似在跳华尔兹，用饱满的安塞尔字体书写的字则像是在表演沃尔特舞，而用哥特体写的字则犹如两柄交锋的利剑。他想象自己是中世纪受人尊敬的抄写僧侣，那些人终日跟笔墨相伴，虽然有损眼睛，手指也会冻得僵硬，但他们的灵魂却熠熠生辉。

比洛多在分理处的同事很是不解。他们吵吵闹闹，蜂拥进入玛德琳诺餐厅吃饭的时候，瞧见比洛多在练字免不了嘲笑一番，说他的那些字是鬼画符。比洛多倒也不生气，因为这些人是他的朋友，要说他们应该为自己的无知感到无地自容才对。除非像他这种见多识广，对书法持之以恒的人，谁又能领略得了一笔一画的美妙，欣赏得了这种干净利落的文字？他唯一的知音似乎是女招待塔尼娅。她总是一副和蔼可亲的样子，对他的字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夸赞他写得很漂亮。还别说，这个年轻的女子真是识趣的人，比洛多很喜欢她，每回都给她不少小费。要是他稍微细心一点，还会发现她经常从收银台附近瞄他。但他并没有发现，或许是他故意的也说不准。



自从塞格琳进入他的生活，他的眼里便没有了别的女人。

比洛多住在一幢高层住宅的十楼，跟他的金鱼比尔一起共享这个粘满了电影海报的单居室公寓。晚上，他会玩《光环》或者《使命召唤》游戏，然后边吃快餐边看电视。他几乎很少外出，除非罗伯特一再邀请，他偶尔才会在周五出去。罗伯特是他在邮局的同事，也是他最好的朋友，负责收集邮筒里的信件。罗伯特经常外出，几乎每晚都会出去。但就算朋友生拉硬拽，比洛多一般也不会答应，他不是很喜欢乌烟瘴气的夜总会、震耳欲聋的聚会场所和脱衣舞俱乐部。他宁愿待在家中，远离喧嚣的世界，远离那些搔首弄姿的女人。

自从塞格琳进入他的生活后，他更是如此。

总之，他晚上有更好的消遣，待在自己的公寓里忙得不亦乐乎。看完电视，洗完碗碟后，他会闩上门，一头扎进自己邪恶的小秘密中。

第二章

比洛多是个不怎么安分的邮差。他经手的邮件不计其数，多数没什么特别的，但是偶尔会碰上几封私人信件，在电子邮件盛行的当下，信越来越少，毕竟，物以稀为贵。每次发现私人信件的时候，比洛多都会异常兴奋，好比是在淘金盘中发现了一块金子。他不会立马把信送出去，而是带回家，用蒸汽把信封打开。晚上，他就一个人在房间里偷偷忙活这事。

比洛多是个好奇心很重的邮差。

他从来没收到过私人信件。他倒也想，但他并没有什么亲近到会给他寄信的朋友。以前他给自己寄过信，后来觉得还是没什么意思，慢慢也就罢手了。他并不怀念那些信，别人寄的信远比自己写的有吸引力，那才叫真正的信，是由现实中的人一笔一画写成的。然后，他表面上会波澜不惊地等着回信，其实内心却满心欢喜，相较于那些通过冰冷的键盘和用互联网即时进行沟通的人，选择写信这种方式是人们刻意为之，有人甚至会将其当成一种原则，一种生活方式，用不着分秒必争，自然也不会当成一种负担。



他看过桃乐丝·T从加斯佩半岛的玛利亚寄给妹妹格温多琳的信，讲述当地的一些奇闻逸事，读来十分有趣；他还读过被囚禁在卡捷港监狱的理查德·L写给小儿子雨果的叫人潸然泪下的信；还有里莫斯基圣·罗塞尔修道院的修女雷吉娜寄给老友杰曼的信，那些信洋洋洒洒，带有神秘的宗教主义色彩；还有远在育空省的年轻护士蕾蒂西娅为她的孤独未婚夫写的情色小故事；此外，还有位神秘的O先生寄出的信，向召唤神灵的N先生提供建议，古怪得很。这些信的内容五花八门，来自五湖四海。写信的人既有近在咫尺的亲人，也有相隔万里的朋友；既有啤酒品评师交流的心得，也有周游世界的人写给母亲的信；有退休的蒸汽火车锅炉工在信中历数身上大大小小的伤痕；有驻阿富汗的士兵写给心急如焚的妻子的信，言之凿凿，尽是一些安慰妻子的话；还有忧心忡忡的舅舅写给外甥女的信，吩咐她们务必保守秘密；也有拉斯维加斯的杂技演员写给前男友或者前女友的绝交信，有的信中满腔愤懑，似乎隔着信封也能瞥见里面的内容。

但最多的还得算是情书了。就算情人节已经过了，爱情仍然是芸芸众生老生常谈的话题。这些爱情以不同形式的语法和语气糅合而成，以各种你想得到的方式跃然纸上。或是情意绵

绵，或是彬彬有礼，或是脉脉传情，或是洁白无瑕，或是安之若素，或是慷慨激昂，偶尔还会如火山一样喷涌而出。多数情况下都是充满诗情画意的，尤其是那些以简单的语言表达的感情才会让人怦然心动，如若将感情隐藏在字里行间反而不会那么感动，因为在不痛不痒的字句中，爱情的火花已经慢慢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比洛多会反复阅读当天的信件，对信的内容早已如数家珍，然后他会把这些信件复印、存档，根据主题的不同，按颜色分类放在一个文件夹中，再将文件放在防火的档案柜中。最后，他会把信原封不动地塞回去，娴熟地封好，隔天再投入收件人的信箱中，像是什么也没发生过。这档子事情他已经在私下里偷偷干了两年。他很清楚自己是在犯罪，但在好奇心的驱使下，他的那点罪恶感早就被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反正又不会伤害到谁，只要他继续小心翼翼，也用不着冒多大的风险——谁又会担心信晚送了一天呢？再说了，从信寄出的那天算起，谁又知道信被耽搁了呢？

比洛多通过这种方式截留了三十来封信。要是把这些信的情节凑在一起，准能炮制出一部肥皂剧，起码也能凑成半部，



因为信的另一半在别人手里，他看不到。但他喜欢想象另一半故事情节的发展，尽心尽力地写回信，虽然他从未将这些信发出去，但等他再次收到回信的时候，他每次都会惊讶地发现信的内容跟他那些从未寄出的信如此相似。

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比洛多在体验别人的生活。相对于无聊的现实生活，他更喜欢信里这种如同连续剧一样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也更加刺激。在这个由私密的信件构成的虚幻世界中，让他欲罢不能的莫过于塞格琳的信了。

第三章

塞格琳住在瓜德罗普岛的皮特尔角，她会定期给一个叫加斯顿·格朗普雷的男子写信，此人租住在山毛榉大街的一套公寓里。算起来，比洛多截留她的信已经有两个年头了，每次分拣信件的时候，比洛多只要一看到塞格琳的信，就会莫名地生出一种敬畏之情，激动得浑身战栗。他会不露声色地把信塞进口袋里，只有当他一个人走在路上的时候，他激动的心情才会溢于言表，一遍一遍地把玩着信封，满怀期待地用手指体验那份兴奋。他本可以当场拆开，欣赏信里的文字，但他宁愿等待。所以，在他勇敢地把信塞进口袋前，他会闻一闻信封上散发的橘子香味儿，这种稍纵即逝的快乐让他陶醉其中，他整天都会把信揣在贴着心窝的口袋里，强忍着看信的冲动。他得把这份快乐留到晚上，等到洗完碗碟后，这一刻终于来临了。他会滴几滴柑橘油，点上几根蜡烛，在唱片机上放一盘心旷神怡的挪威爵士乐。最后，他会启开信封，将信轻轻地拿出来，欣赏里面的内容：



伶俐初生儿，
碧波清如许，
儿如水獭当中嬉。

读到这样的文字，比洛多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仿佛亲眼看到一个光着身子的小孩在碧波荡漾的婴儿游泳池朝他游过来，把他当成了妈妈。小孩像是正朝她的美人鱼妈妈游过去，妈妈张开双臂，瞪着一双犹如蝾螈一般的蓝色眼睛看着他。婴儿并不知道不会游泳，但他没有忘记自己的本能。他从没见过水，也不知道水是危险的，可能淹死他。婴儿全然没有理会这些，只管依靠自己的本能在水里划拉着，他紧紧地抿着嘴，在池中游泳。比洛多仿佛清楚地看到一只小小的鳍足类动物在波光粼粼的水下划过，那个小家伙活像一只有趣的小精灵，皮肤跟婴儿一样满是褶皱，鼻孔不停地冒着泡泡。比洛多不由得哈哈大笑，因为他不曾料到会是这样有趣又让人动容的画面。他想象着自己也漂浮在水中，仿佛听到了水流拍打耳膜发出的嗡嗡声，他感觉自己正跟那个婴儿在池中游泳。这就是塞格琳写的这首奇妙的小诗带来的暗示性力量，可以让他切切实实地感受，亲眼见到那些场景。

瓜德罗普岛的那个女人的信里只有一首小诗，再无其他，一页纸上只有一首诗，内容不多，却丝毫不会让人觉得空洞，因为那些诗也跟整部小说一样给读者充分的营养，在你的内心深处，这样的诗堪称长篇大作，会永远在灵魂深处回荡。比洛多对这些诗歌已经烂熟于心，早上还会自顾自地背诵。他将这些信珍藏在床头柜最上面的抽屉里，晚上，他喜欢将这些信都展开，连成一个神秘的圆形图案，将自己围在当中，反复阅读：

冰川不识途，
碎云镶天际，
碧落流沙云飘扬。

蜘蛛蟹最终，
纵身一跃后，逃离，
竖琴螺的壳。

街头兵啾响，
窗户钉住了，
飓风欲来风满楼。



入夜，大海上，
鲨鱼吃着太阳鱼，
打起了哈欠。

微微夏日风，
轻轻撩起了台布，
碗儿齐跳舞。

塞格琳的诗虽然在内容和风格上迥然不同，但在形式上却很相似，因为所有诗都只有三句话，其中两行是五个音节，另一行是七个音节，加一起不多不少一共十七个音节。全是这种神秘的结构，像是遵循了某种规则。比洛多总觉得这不可能是巧合，他想了好几个月，脑袋都想破了。一天，他终于发现了其中的奥秘。

那是一个礼拜天的早上，他在玛德琳诺餐厅一边吃早餐，一边看娱乐版的副刊。突然，他看到报纸的最上面好像有三行短诗，一下儿被咖啡呛住了。这首诗的其中两行是五个音节，一行是七个音节，不过让他失望的是，这首诗只是讽刺当下的时事。但这个专栏的标题却让他眼前一亮：“礼拜六俳句。”